


安徽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承诺书

申请单位

申请日期：2024年5月9日

项目名称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汽车内饰件(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生产线项目				
建设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健康路16-7-1号	项目代码	2309-340422-04-01-833883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建设单位名称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分公司				
法人代表	谢传清	联系人	彭昌庆	联系电话	13955677231
通讯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永乐路与兴业路交叉口向北200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340422MA8R1GHC19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	合肥禾田园林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片区蜀山经济开发区湖光路自主创新产业基地三期(南区)B座217-65室		证书编号	2016035340352013343020000146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张文娟		联系电话	18095658080	
环评编制单位承诺	<p>(一) 本单位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和技术导则规定,接受建设单位委托,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编制项目环评文件。</p> <p>(二) 本单位基于独立、专业、客观、公正的工作原则,对建设项目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科学分析,并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对环评文件所得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负责。</p> <p>(三) 本单位对该环评文件负责,同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将本次技术服务行为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若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p> <p>环评编制单位(盖章):  编制主持人(签字): 张文娟</p> <p>日期: 2024.5.9</p>				
建设单位(申请人)承诺	<p>(一) 已经知晓行政许可实施机关告知的全部内容;</p> <p>(二) 保证申请资料和相关数据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保证电子文件和纸质资料的一致性;</p> <p>(三) 项目符合环评审批告知承诺制实施范围,满足行政许可实施机关告知的条件、标准和技术要求;</p> <p>(四) 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自觉履行环境保护义务,承担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落实“三同时”制度。重信守诺,维护良好的信用记录,并主动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p>				

<p>建设单位 (申请人) 承诺</p>	<p>(五) 愿意承担不实承诺、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及由此造成的损失； (六) 本单位已对环评编制单位编制的环评文件进行审查，提交的环评文件公示版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内容，并认可环评文件中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因建设单位弄虚作假、不落实承诺内容或环评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等情况，导致行政许可被撤销的，本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七) 上述陈述是申请人的真实意思表示。</p> <p>建设单位 (盖章):  申请人 (签字):  日期: 2024.5.9</p>
<p>备注</p>	<p>废气: 项目运营期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乙烯、甲苯、乙苯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有组织废气氯化氢和氯乙烯执行《烧碱、聚氯乙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5581-2016)中表3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和甲苯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无组织废气苯乙烯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中的二级标准；无组织废气氯化氢、氯乙烯执行《烧碱、聚氯乙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5581-2016)中表5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p> <p>废水: 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间接循环冷却水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炎刘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执行炎刘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接管标准中没有的因子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外排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最终排入东淝河。</p>
	<p>噪声: 合理布局、选择低噪声设备、隔声、减震、强化生产管理厂界达标排放，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p> <p>固体废物: 本项目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规定。</p> <p>土壤和地下水: 厂区实施分区防渗；危废暂存间重点防渗；重点防渗区域外的其他生产区域划一般防渗区。</p>

备注	环境风险： 本项目存在环境风险物质为润滑油、液压油及危险废物，实际运营前按照环评文件要求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同时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县局备案。
----	---

本承诺书一式三份，具有生态环境审批部门、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各存一份